

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金海环境 公告编号:2016-013

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再次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5月18日

● 本公司股东大会议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会的基本情况

(一) 召会类别和届次

2015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6年5月18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结束后的15-100分钟。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6年5月18日

至2016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在交易时段内,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结束后的15-100分钟。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的,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质押回购业务指引》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其他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聘任2016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调整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部分临时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	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选举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11.01	陈晓芬	√
11.02	陈晓芬	√

1. 各议案索要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经公司于201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告》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于2016年4月2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的议案:6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

具体操作请参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其中任一个股东账户通过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股东所持品种和数量合并投票。股东账户间投票权限不能累计。

(三) 投资者所投项目表决数超过其所拥有的表决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的,其对该项目所投的选票无效。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出席股东大会

(一) 股东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11	金海环境	2016/5/1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提前登记确认。

1. 现场登记

1. 登记时间:2016年5月12日(星期四)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

2. 登记方式: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件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2) 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其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明信片、股票账户卡原件;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和股票账户卡原件进行登记。

(三) 书面登记

1. 登记时间:2016年5月12日(星期四)15:00 前

2. 登记方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可采用书面回复方式进行登记(传真或信函方式),书面材料应

包括股东姓名(或单位名称)、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或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复印件、股东登记日所持股票股数、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邮政编码(代理人须附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并授权委托书)。

六、其他事项

(一) 联系方式

地址:浙江省诸暨市店头街工业园

邮编:311800

电话:0575-87847722

传真:0575-87847722(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电子邮件:touizi@zhegoldensea.cn

联系人:闵佳鲁,顾丽

(二) 现场参会注意事项

拟出席公司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入场验证。

(三) 本次股东大会预计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6日

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或本人)出席浙江金海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5月18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或本人